



研究生院

GRADUATECOLLEGEOFNORTHWESTNORMALUNIVERSITY

关于做好2023年研究生课程建设项目申报及2022年项目结项验收工作的预通知

各学院：

为了切实做好研究生教育教学、创新创业实践等工作，不断凝练我校研究生培养特色，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研究生院于2022年立项建设了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研究生一流课程、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等四类项目，共计60项。计划于2023年4月初开展项目结题验收工作，请相关项目负责人调整项目进度以便按期结项。具体结项时间另行通知。

2023年课程建设项目申报工作将于4月份启动，此次计划立项73项。具体要求及相关材料参见相应项目通知。

请各学院高度重视研究生培养质量提升项目的立项建设工作，加强宣传，建立有效的激励和评价机制，切实发挥优质教材和课程在我校研究生培养中的引领和示范作用。

 研究生院

 2023年1月10日

2023年研究生培养质量提升项目**目录**

[关于开展2023年度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的通知 3](#_Toc93395032)

[关于申报2023年校级研究生一流课程建设项目的通知 6](#_Toc93395033)

[关于申报2023年度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的通知 16](#_Toc93395034)

[关于开展2023年度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 25 -](#_Toc93395035)

# 关于开展2023年度研究生一流教材

# 项目建设的通知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教研〔2020〕9号）、《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等文件精神，积极推动我校研究生教材建设，提高研究生教学质量，形成一批反映我校水平和特色的研究生教材，现展2023年度研究生一流教材项目立项申报工作，有关事宜如下：

**一、申报原则**

（一）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能够将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贯穿教材始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申报教材内容应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和法规要求，保持与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相关精神一致。

（二）教材内容能准确阐述本学科专业的基本概念（理论）、基础知识、基本方法，结构设计合理，选材恰当准确。注重及时体现学科行业新知识、新技术、新成果。申报教材的体系和内容要与国内同类教材进行对比分析，经论证确有创新和特色。

（三）所申报教材应与相关学科、专业研究生培养方案中的相关课程一致。课程应有至少2年的开课周期且师生认可度高，未出现造成不良影响的事故，未出现质量抽查不合格情况。

（四）编写人员无违法违纪记录或师德师风问题。

（五）一名主编只能申报一个教材建设项目。

**二、申报范围**

全校各类与研究生课程教学相关的新编或修订教材均可申报，重点资助近年新增设专业教学阶段缺少的课程教材；课程体系改革或课程调整后急需的课程教材；专业课中尚无适用的教材；校公共必修课教材；单独设课的实验课教材或实验指导教材；与专业实践基地联合建设的实践类教材。鼓励各学院结合学科专业优势开展系列教材的立项申报与建设。

**三、申报材料**

（一）新编教材提交材料

1.《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申报书》（附件1）两份。

2.详细编写大纲一份（包括目录结构、知识点、重难点、学时安排等）。

3.讲义稿或部分手稿一份（不少于40页）。

（二）新修订教材需提交材料

1.《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申报书》（附件1）两份。

2.修订的主要内容及部分样稿一份（不少于20页）。

3.已出版的待修订教材一套（本）。

**四、申报程序**

1.由教材主编本人申报，准备书稿或讲义，提供教材编写提纲，并填写《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申报书》（见附件1），由学院组织初评。

学院将审核后将推荐的项目列入《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2），并报送至研究生院学术与培养部（行政2号楼220室，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ypyb@nwnu.edu.cn。如已与出版社签约的教材，可直接申请立项。）截止时间：2023年4月3日。

2.研究生院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评审，通过后予以立项资助。

3.列入国家级或省级“十四五”规划的教材须填写《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申请书》，由学院审核汇总后，报送至研究生院学术与培养部，直接列入本次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学校作为重点项目予以资助建设。

五、结项要求

1.立项资助的教材到期进行结项验收时，申报人（主编）必须提供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教材三本。**（出版社必须为A类或国家级）**。

2.项目建设期限为1年，2024年4月结项，具体结项时间另行通知。建设时限已满仍未完成结项验收的项目，项目申报人须向研究生院提交延期结项申请，申请延期最多不超过1年。

**六、项目资助**

学校本次拟建设6-10本研究生一流教材。获得立项的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学校每项资助6万元，经费缺额部分由学院或老师个人承担。

联系人：李老师 7970633

附件1. 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申报书

附件2. 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

 研究生院

 2023年1月10日

附件1:

**研究生一流教材建设项目**

**立项申报书**

教 材 名 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教 材 主 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所 在 学 院：\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填 表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2023年1月

**填表说明**

一、申请书使用计算机如实填写，文字要明确简练。

二、“教材编写团队”栏中，必须填入实际参加本项目研究工作的教师和工作人员情况。

三、申请书采用A3纸张，双面打印，中缝装订成册，一式3份（均为原件），由所在学院审核、盖章后报送研究生院1份，本人和所在学院各留存1份。电子文档按文件要求上报，与纸质版保持一致。

一、教材编写团队

|  |  |
| --- | --- |
| 教 材 名 称 |  |
| 编写起止时间 | 年 月 —— 年 月 | 总字数 |
| 课 程 类 别 | □ 公共必须课 □ 专业基础课 □ 专业必修课 □ 专业选修课 |
| 教材适用学科范围 |  |
| 教材主编 | 姓名 |  | 职称/职务 |  | 学院 |  |
| 教材编写成员 | 姓名 | 职称/职务  | 所在学院 | 项目分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教材编写情况

|  |
| --- |
| 1.近三年来主要的教学、科研经历；2.近三年来获教学、科研成果的奖励情况以及曾经编写过的教材情况；3.国内外同类教材研究（建设情况、用书情况、内容的代表性、学术性和前沿性等）；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宋体小四号，行距18磅。字数不超过3000字，如需要可另行加页） |

三、申报基础

|  |
| --- |
| 教材编写的依据及背景、教学大纲、使用情况等（宋体小四号，行距18磅，字数不超过3000字，如需要可另行加页） |

四、审核意见

|  |
| --- |
| 学院意见 |
|  院长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 专家评审意见 |
|  专家组组长（签章） 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 |
|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附件2

|  |
| --- |
| **2023年研究生一流教材项目申报汇总表** |
| 序号 | 学院 | 第一主编姓名 | 第一主编职称 | 教材名称（修订教材请写明版次） | 教材类型 | 教材所支撑的课程名称（填写全称） | 是否系列教材中的书目 | 是否体现该领域最新科研成果 | 原教材出版社（修订教材填写） | 原教材发行量及使用情况（修订教材填写） | 附件材料清单(大纲、手稿、书稿、讲义、出版合同等) | 第一主编以往校级教材立项是否全部出版 | 主编电话 | 计划出版时间 | 学院审核意见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分管领导签字： （单位公章） 2023年 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关于申报2023年校级研究生一流课程建设

# 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教研〔2014〕5号），《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建设实施办法》（西师发〔2019〕210 号），进一步推动研究生课程建设，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和水平，现开展第四轮校级研究生一流课程建设项目申报立项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立项数量

全校范围内计划立项建设研究生一流课程18门，其中思政课程类2门，课程思政类4门、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虚拟仿真、社会实践类课程9门、研究生荣誉课程3门。

二、申报条件

1.申报课程必须为我校正式开设的博硕士课程。荣誉课程必须为列入研究生院公布的研究生荣誉课程目录中的荣誉课程。

2.申报课程前期建设基础良好，教学内容安排合理，教学进度计划科学，教学方式方法有效，教学特色鲜明，研究生对课程满意度较高。

3.申报课程负责人应具有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教学经验丰富，教学成果显著；参与我校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立项建设并结项的负责人优先考虑。

三、申报流程

1.课程负责人向学院提出申请，并填写《西北师范大学校级研究生一流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见附件）。

2.申请人所在学院组织初评，重点对课程申报条件和材料进行评议，审核通过后统一将《申报书》（1份）报送研究生院学术与培养部（行政2号楼220室，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ypyb@nwnu.edu.cn）。截止时间：2023年4月3日。

3.研究生院组织校内外专家进行公开评审。评审采用陈述汇报、专家评分的方式（或专家线上评审），遴选确定2023年度校级研究生一流课程拟建设项目。项目经公示无异议后正式立项建设。

四、项目资助

获得立项的校级研究生一流课程项目，学校资助10000元/项。项目立项时划拨50%的项目经费，项目结项验收后划拨剩余的项目经费。立项一流课程按国家级一流课程标准制作，相关拍摄、剪辑等制作费用由研究生院负责。如立项建设项目入选省级和国家级一流课程，学校将追加资助经费。

五、结项要求

 1.项目建设周期为1年，负责人必须在立项当年完成拍摄录制工作，如无法如期完成，取消立项，且两年内无资格申报研究生院所有项目。

 2.配合拍摄公司以国家级一流课程标准，高质量完成视频录制。通过学校审核后，方可支取剩余项目经费。

六、其它事宜

1.各学院务必高度重视一流课程立项工作，并做好相关政策宣传、组织动员工作。

2.校级研究生一流课程建设项目评审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联系人：李老师 7970633

附件：西北师范大学校级研究生一流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

研究生院

 2023年1月9日

附件：

**校级研究生一流课程建设项目**

**申报书**

学院（盖章）：

课 程 名 称：

一 级 学 科：

课程负责人：

课 程 类 型：

联 系 电 话：

申 报 日 期：

 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2023年1月 制

**填 写 要 求**

一、本表请使用计算机如实填写，文字要明确简练。

二、表格中外文名词第一次出现时，要用全称和缩写，再次出现时可以使用缩写。

三、涉密内容不填写，有可能涉密和不宜大范围公开的内容，请注明。

四、“课程类型”从课程思政类、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虚拟仿真、社会实践类、研究生荣誉类类型中选择，且只能选填一项。

**一、课程负责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本信息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 所在学院 |  | 职 称 |  |
| 研究方向 |  | 联系电话 |  |
| 主要教学情况 |  |
| 主要科研成果 |  |

**二、课程团队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性别 | 年龄 | 专业方向 | 职称 | 承担教学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课程简介（限2000字）

|  |
| --- |
| （一）课程基本情况 |
| （二）理论课教学内容（包括课程内容、知识模块、学时安排及教学重难点等） |
| （三）实验（践）课教学内容（课程目标、实验或实践项目名称和学时、课程组织形式、考核方式等） |
| （四）教学条件（包括教材建设、实践性教学环境及网络教学环境等） |

|  |
| --- |
| （五）教学方法与手段（教学方法的使用目的、实施过程、实施效果；信息技术手段的应用；教学方法、作业、考试等教改举措） |
| （六）课程特色 |

**四、学院初审意见**

|  |
| --- |
|  学院主管领导签字： 年 月 日 |

**五、学校评审意见**

|  |
| --- |
|   年 月 日 |

# 关于申报2023年度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

# 项目的通知

**各学院：**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改进和加强研究生课程建设的意见》（教研〔2014〕5号）《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课程建设实施办法》（西师发〔2019〕210 号）,进一步调动教学和管理人员对研究生培养机制和课程改革研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全面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现开展2023年度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申报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一）课程改革类**

课程改革类项目主要面向我校研究生任课教师，目的在于鼓励教师根据学科发展和人才培养需求，积极开展研究生课程教学研究和实践，优化、更新、丰富教学内容，探索创新课程教学方式、方法，不断提升教师课程教学能力和研究水平，力争形成一批具有代表性的高水平研究生课程建设成果。

**（二）教学管理类**

教学管理类项目主要面向我校研究生教学行政管理人员，以及对研究生培养和教学管理具有一定研究基础的专业技术人员，目的在于推进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课程教学管理、专业实践环节管理、课程体系建设以及培养质量监控评价等方面研究，进而为诊断、改进研究生教学和培养工作提供对策建议。

二、申报条件

1.课程改革类项目负责人应至少承担一门研究生课程，从事研究生课程教学工作不少于3年，且熟悉掌握国内外同学科的课程教学现状。建议选题范围如下（但不限于上述选题，其他具有创新、实践价值的选题同样提倡）：

（1）研究生课程教学模式改革研究

（2）研究生案例教学模式创新研究

（3）研究生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研究

（4）博士研究生“1+5”培养模式的实施路径与对策。

2.教学管理类项目应立足我校研究生培养和教学管理实际开展校本研究，原则上以团队形式申报，建议选题范围如下（但不限于上述选题，其他具有创新、实践价值的选题同样提倡）：

（1）研究生课程教学管理研究；

（2）研究生专业实践管理研究；

（3）导师与研究生和谐关系构建研究；

（4）研究生培养质量监控评价研究。

3.已承担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且尚未结题验收的教师，不得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加本次项目申报。

三、申报程序

1.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及教学团队填写《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立项申请书》（附件），报所在学院。

2.各学院组织初评，审核并签署意见后将《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立项申请书》加盖学院公章后统一报研究生院学术与培养部（行政2号楼220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ypyb@nwnu.edu.cn）。截止日期：2023年4月3日。

3.4月中旬，学校组织专家评审。评审采用陈述汇报、专家评分的方式（或专家线上评审）。计划立项25项，其中课程改革类项目20项，教学管理类项目5项。后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

**四、结项要求**

1.项目建设周期为1年，结项时项目负责人需向研究生院学术与培养部提交《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结题报告》。

2.培养与课程改革类项目结项成果为1篇及以上且达到B类级别教学类成果（具体认定标准按照最新的《西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项目、成果分类办法》执行）或研究报告（字数10000字左右，且研究成果须经研究生院认定、采纳），学术论文第一署名单位必须为西北师范大学，内容应与课题研究具有较强相关性，已发表学术论文应在醒目位置标注“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资助”，否则不予列入项目成果验收材料范围。

3.结项需提交项目成果责任声明1份。所有结题验收项目责任人须签订《项目成果责任声明》。项目成果要保证原创性、真实性，符合《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学术规范（试行）》要求，一旦发现抄袭、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立即取消其立项资格，收回项目经费并全校通报批评。

4.建设时限已满仍未完成的项目，项目主持人须向研究生院提交延期结项申请，申请延期最多不超过1年。自项目立项之日算起，两年内未通过结题验收的项目，给予中止或撤项处理，其负责人连续三年不得申报研究生培养和课程改革项目。

五、**项目经费资助**

1.2023年度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拟立项建设25项，其中课程改革类项目20项，教学管理类项目5项。建设周期一年。立项后统一拨付前期经费5000元，项目结项验收时按照研究成果质量评审出优秀及良好项目。对优秀项目予以6000元资助，对良好项目予以4000元资助。

2.项目经费的使用范围主要包括购买图书（课件）资料、办公用品、教研设备等费用；打印费、复印费、装订费；为完成项目参加的学术会议费、必需的调研差旅费、与研究课题相关的论文、著作出版费及成果鉴定费等、校外专家咨询费等。**办公用品及打印费报销额度不得超项目总经费的40%。**项目经费需在结项当年使用完毕，逾期将由财务处收回，跨年不可再次申请使用经费。

**六、其它**

1.结题验收的项目成果，研究生院将分类编排，汇辑成册，正式出版发行，以推广交流课改项目经验，提高课改项目质量。

2.对被评为优秀的课改项目，实行滚动资助原则。即优秀项目负责人可继续入选下一年度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由本人或团队成员继续进行相关课题的研究。

联系人：李老师 7970633

附件：[西北师范大学2023年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立项申请书](http://yjsy.nwnu.edu.cn/upload/2b9161d7-c8a4-483e-98e8-d10f078897cf.doc)

 研究生院

 2023年1月9日

附件:



**2023年研究生培养与课程改革项目**

**立项申请书**

项 目 名 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所 在 学 院：\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填 表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2023年1月 制

**填表说明**

一、申请书使用计算机如实填写，文字要明确简练。

二、“项目团队”栏中，必须填入实际参加本项目研究工作的教师和工作人员情况。

三、申请书采用A3纸张，双面打印，中缝装订成册，一式3份（均为原件），由所在学院审核、盖章后报送研究生院。电子文档按文件要求上报，与纸质版保持一致。

一、项目团队

|  |  |
| --- | --- |
| 项 目 名 称 |  |
| 项 目 类 型 | □ 课程改革类 □ 教学管理类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职称/职务 |  | 学院 |  |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职称/职务  | 所在学院 | 项目分工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项目设计

|  |
| --- |
| 1.研究背景与意义；2.研究目的、思路与内容；3.项目的创新点与难点；4.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宋体小四号，行距18磅。字数不超过3000字，如需要可另行加页） |

三、完成项目的条件分析

|  |
| --- |
| （宋体小四号，行距18磅） |

四、审核意见

|  |
| --- |
| 学院意见 |
|  院长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
| 专家评审意见 |
|  专家组组长（签章） 年 月 日 |
| 学校意见 |
|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关于开展2023年度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

# 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为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教学改革，促进研究生案例教学体系建设，全面提升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西北师范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管理办法》（西师发〔2019〕208号）要求，现开展2023年度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立项申报工作，有关事项如下：

一、2023年度项目申报立项

**（一）项目申报范围**

案例库建设范围包括我校适宜采取案例教学的所有专业学位类别（领域）。教学案例库建设以课程为项目单位，案例库内容应尽可能覆盖相关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方案的核心课程，适度照顾选修课程。

**（二）案例库建设基本要求**

1.每门课程案例库中应至少包括8个案例。案例选材应结合企（行）业热点问题、领域内重点问题以及专业实践中的代表性问题。

2.案例库中应有一定数量的综合性案例及原创性案例，其中原创性案例数量不得少于60%。每个案例授课时间原则上不少于2课时。案例撰写格式以各专业教指委规定的要求为准。也可借鉴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网络平台中已有案例形式和格式。

3.案例库的建设成果可汇编成简装内部讲义的形式，可以多媒体课件的形式予以展现，课件应做到文字、图片、表格乃至动画相结合。鼓励各专业学位领域在建设案例库的基础上形成案例教材。

**（三）项目申报条件**

1.预申报案例库需满足案例库建设基本要求。

2.案例库建设负责人应为我校在编在岗教师。校内教师也可以联合校外具有丰富实践经验、能为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授课的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申报团队共同申报。

3.申报人或申报团队须系统讲授过所申报的课程或相关课程，在课程相应领域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教学效果良好。

**（三）项目申报程序**

1.符合申报条件的教师及教学团队填写《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书》（附件1）报所在学院。

2.各学院组织初评，审核并签署意见后将加盖公章的《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立项申请书》及《案例库建设申报汇总表》(附件2)报研究生院学术与培养部（行政2号楼220室，电子版发送至邮箱：ypyb@nwnu.edu.cn）。截止日期：2023年4月3日。

（3）4月中旬，研究生院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公示、公布立项评审结果。

**（三）结项要求**

1.立项建设完成后，项目负责人需填写和提交《西北师范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结项报告书》。研究生院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对于入选省级及以上优秀研究生教学案例库的，凭借相关证明材料，可申请自动结题。

2.建设时限已满仍未完成结项验收的项目，项目负责人须向研究生院提交延期结项申请，申请延期最多不超过1年。延期后仍不符合结项要求的项目取消立项，不再拨付剩余建设经费。

**（四）项目经费资助**

1.本年度教学案例库拟立项建设20项，重点项目6项，一般项目14项。建设周期一年。立项后统一拨付前期经费5000元，项目结项验收时被评审为优秀项目的，对项目负责人予以1.5万元资助，被评为一般项目的，予以0.5万元资助。

2.验收通过的重点项目将作为申报上级有关部门案例库建设的培育项目，优先推荐。获批教育部或各专业硕士教指委立项建设的案例以及入选“中国专业学位教学案例中心案例库”的案例，每个追加2000元奖励经费。

3.项目负责人要保证专款专用，提高使用效益。项目经费的使用范围包括：资料费（含与项目研究相关的打印、复印费，图书等文献资料的购置费，打印费不得超过总经费的40%）、材料费、为完成项目参加的学术会议费、必需的调研差旅费、与研究课题相关的论文、著作出版费及成果鉴定费等。资助经费不得用于购置设备及与研究项目无关的开支。

联系人：李老师 7970633

附件：

1.西北师范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书

2.西北师范大学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申报汇总表

 研究生院

 2023年1月9日

附件1：

**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项目**

**申报书**

学院（盖章）：

案例库名称：

专 业 类 别：

领 域 名 称：

项目负责人：

联 系 电 话：

申 报 日 期：

 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2023年1月 制

**填 写 要 求**

一、本表请使用计算机如实填写，文字要明确简练。

二、表格中外文名词第一次出现时，要用全称和缩写，再次出现时可以使用缩写。

三、涉密内容不填写，有可能涉密和不宜大范围公开的内容，请注明。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案例库名称 |  |
| 适用课程名称 |  |
| 建设起止时间 |  |
| **负责人情况** |
| 姓 名 |  | 所属专业 |  |
| 职 称 |  | 研究方向 |  |
| **成员情况** |
| 姓 名 | 所 属 专 业 | 研究方向 | 主要负责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主讲课程情况** |
| 任课教师 | 课程名称 | 授课对象（博士/学术型硕士/专业学位型硕士）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立项依据

|  |
| --- |
| 项目意义；应用前景；前期已开展的相关工作。 |

三、建设方案

|  |
| --- |
| 拟建设的相关案例内容、教学方法及其与本课程的关系；建设进度安排； |

四、学院推荐意见

|  |
| --- |
|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

**注**：如有其它需要说明或解释的内容，请以附件形式同时提交。

附件2：

**西北师范大学研究生教学案例库建设申报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案例库名称** | **适用课程** | **专业学位类别（领域）或专业名称** | **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教学团队成员**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分管领导签字：

 （单位公章）

 2023年 月